



譯 龔重劉 著 婷思奧

瑪愛

行 印 社 版 出 風 正



叢譯著名英文界

EMMA

by
Jane Austen

瑪 愛

【本譯全】

譯德重劉 著婷思奧·英

社版出風正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六月
初版發行

基本定價十八元

(外埠另加郵運等費)

世界文學名著叢譯

Emma

愛瑪

有著作權·不准翻印

著者 Jane Austen

譯者 劉重德

發行人 陳汝言

經售處 全國各大書店

總發行所

上海河南路三二八號
南京東海路一二二號
重慶沙坪壩六八號

正風出版社有限公司

分發行所

漢口交通路
重慶林森路
成都祠堂街

聯營書店

導言

約當十八世紀末年，英國南部斯蒂汶頓（Stevenon）小村落裏，有一所寬敞古老的房子，裏面住着牧師奧思亭先生。他一家九口：太太，五男二女，長女爲克情圖蘭（Cassandra），次女就是將來在英國文壇上不朽的簡（Jane 1775-1817）。簡嬌小玲瓏，風度溫雅；她的面目聰秀，一雙榛色的眼睛蘊藏着無限的笑謔，雖然有時候也異常莊肅。

在遙遠的鄉村裏，簡度着幽靜平穩的年月。這種無波無浪無聲無色的生活，織成了千古傑作的藝術背景。簡的時代，或許可以代表中產階級的普遍繁榮；跳舞和音樂特別流行。簡的侄子奧思亭，黎（G.E. Ansten-Leigh），在他的「簡·奧思亭回憶錄」（Memoir of Jane Ansten）曾說過：

「許多鄉鎮裏，每冬經常有每月一次的跳舞會，在有些跳舞會中，同一房間常爲跳舞飲茶兼用。宴會餘興老是臨時建議在地毯上舉行，那比現在更普遍。……這種種是認爲替年青男女們找點娛樂起見的……」

凡是鄉村有盛會，克情圖蘭總是免不了去參加的。在這些跳舞會與園會裏，簡晶亮的眼睛默默地記下許多人，自己不很察覺到的矛盾和怪癖。所以在簡，奧思亭的小說裏，不斷的有跳舞會和茶會。我們要明白：奧思亭的目的，並不在描寫跳舞會與茶會，而在描寫參與跳舞會與茶會的人。換句話

說：奧思亭利用茶會與跳舞會把各式各樣的人物聚在一起；在談話中，在不經心的動作中，使他們洩露真實的「自我」，給我們一幅逼真畢肖的人生圖畫。

簡，奧思亭的時代，正是拿破崙握攘全歐的時代。可是戰爭的暗影並沒有闖入她小說的境域裏。然而我們不能以此一點就認為奧思亭與時代的動態無關。反之，她正代表社會與文學傳統的蛻變。十八世紀中葉到末年是一個極有趣味的時代：傷感主義的狂潮，氾濫全歐洲。李查遜（Richardson）在一七四〇年發表「帕麥拉」（Pamela），在一七四七——四八發表「克拉利薩」（Clarissa）。這兩部書流傳之廣，影響之深，古今中外之任何文學巨著，無出其右。盧梭的「新哀綠綺思」（La Nouvelle Heloise）受「帕麥拉」影響極深。他認為「克拉利薩」為空前絕後的一部巨著。在德國的「狂飈時期」（Sturm Und Drang）——約為一七七〇年至一七八二——傷感主義可以說登峯造極。歌德的「少年維特之煩惱」（Die Leiden Des Jungen Werther）——一七七四——不知道感動了多少青年的心！

再說到英國小說：自李查遜以還，漸由傷感主義的奔流而趨於描寫狂罪與恐怖的文學。浪漫主義已沉醉於不正常的情緒裏。物極必反，一般讀者漸有厭倦之感了！而且，當時社會上有細細地欣賞人生，體會人生的精神動態，尤其是帶有濃厚宗教徒色彩的中產階級。奧思亭的小說，輕描淡寫，剛剛與這種暗潮相配合。

奧思亭最喜歡芬尼·柏尼（Fanny Burney）的小說的。或許就是芬尼，柏尼的例子，使她起了寫小說的念頭。柏尼的「伊禮娜」（Evelina）——一七七八——永遠是英國文學上的珍貴遺產。這部書描寫女主角伊禮娜，生長於鄉村，如何地到倫敦的時髦社會裏去，如何地碰到屋維爾（Lord

de Orville) · 如何地跟她結婚。故事完全由伊禮娜的信扎敘述出，給我們一幅當時倫敦生活的圖畫。屋維爾頗類似李查遜的格蘭德遜 (Sir Charles Grandison) · 奧思亭小說裏的男主角也大部像格蘭德遜的文學的發展，自有其連貫性，這也是一個例子。

奧思亭在文學上偉大的成就有一個極重要的條件：她知道自己的長處，也知道自己的短處。她的想像力有限，她的經驗狹窄；可是她從沒有描寫自己不甚了了的東西，也沒有描寫她自己沒有經驗過的一切。所以當凱拉克 (Mr. Clark) 請她「在將來的作品裏描寫生活的習慣，以及往來於京都與鄉下間的一位牧師底個性和熱情」時，她毫不猶豫地拒絕。她說：

「人物的喜劇方面我或許還可以勝任，但是慈善的，熱情的，文學的方面，我就沒有辦法了。」後來這位凱拉克先生又請她寫一部歷史傳奇，她的回答是：

「我不能寫一部傳奇，正如我不能寫一篇史詩。我決不能坐下來寫一部嚴肅的傳奇；假如我一定要一口氣寫下去而不能詘笑自己或旁人，去鬆一口氣，我敢說我決不能寫完第一章的。不行，我一定要緊依着自己的風格，就我自己的老樣子幹下去；雖然我或許永遠地不能在那方面成功，我堅信在任何其他方面我一定不會完全失敗的。」

喬治·梅來迪茲 (George Meredith) 在「喜劇論」(Essay on Comedy) 與「自私者」(The Egoist) 的前言裏，有「一套喜劇的理論。他認為造成可笑的主要原因是自負、自私、自尊、勢利，以及其他他人看起來有些不近人情的弱點。一個人有了這些弱點，就會失去他的平衡；一個人失去他的平衡時，喜劇就來了。奧思亭的見解也很髣髴，她說：

「賢者智者，我希望我永不詘笑他們。優的事，悖情悖理的事，怪誕的念頭，矛盾的行爲，我承

認確乎逗我失笑，而且有機會就嘲笑他們。」

「驕傲與偏見」第十一章

奧思亭的題材，大都是很鎮屑，她所走的路是很狹窄。正如吳爾芙夫人（*Mrs. Woolf*）說過的，她選擇「一失着就是死亡的危險藝術」，所幸的是她知道自己的才的所在，而且能够充分地去發展它。所幸的是她永不跳出經驗圈外。我們都知道戀愛和婚姻是奧思亭小說的中心題材。如果我們把奧思亭與十九世紀其他女作家——例如憂綠蒂·白倫特（*Charlotte Brontë*）、喬治·愛立德（*George Eliot*）等——作一比較，我們就可以發見一個不同點：在奧思亭的小說裏，我們找不出簡愛（*Jane Eyre*）及麥哲（*Maggie*）一流女主角。像「勸誘」（*Persuasion*）裏的安妮（*Anne*）也不過只是代表沉默的抗議。

在開頭已經說過：奧思亭喜歡參加跳舞會與茶會的。所以鄉村裏的引接室也可以說是她的小天地。當我們讀「驕傲與偏見」或「愛瑪」或「曼斯裴花園」時，我們似乎不知不覺地被帶到十八世紀末年的英國社會；然而從另一方面去看，奧思亭是超時代的。雷德區（*David Rhydderch*）在他的「簡·奧思亭，她的生平和藝術」（*Jane Austen, Her Life And Art*）一書裏曾這樣說過：

「她的小世界的心並不跟着時間的過去而變的。她只採擷四季常青的精華。她的作品帶着新鮮的氣息，所以任何時代都會以為那是今天的創作，這就是屬於任何時代的表記。她的作品並不指著任何時期，它們是無時期的」。

正如希臘的悲劇，莎士比亞的樂府，以及世界文學上任何不朽的傑作，奧思亭的小說不是為任何一個時代而寫的。在時間的過程中，一切的東西都在變，可是人性是千古不移的。因為奧思亭對於人

性了解得透澈，所以她的人物不但每個人都有的個性，而且大家都有其共通性：書中人物各有各的個性，各各不同，因為人與人總是不同的；書中人物各有其共通性，於是讀者不分國度，不分時代，都能欣賞和體會它。這是奧思亨藝術上的偉大造詣；也就是世界一切藝術家成功的祕訣。

小說家描寫人物的方法，多不一樣。譬如，讀了狄更司的「塊肉餘生述」，誰也忘不了尤利亞（Uriah Heep）：我們想起了他那血紅的眼睛，冰冷的手；尤其是那句老是掛在嘴邊的話：「我是卑賤的人」。他「上場」，我們就知道他是個惡徒，當我們讀了奧思亨的小說，仔細想一想小說裏的人物如依利沙白（Elizabeth Bennet）馬利安（Marianne Dashwood）愛瑪（Emma Woodhouse）迦撒林（Catherine Morland）安妮（Anne Elliot）等，個性上有不同，外貌上並無區別。而且，人物的個性，往往不斷的在變化，在發展。不過，奧思亨也並不是完全不用迭更司那一套筆法。譬如：瑪利（Mary Bennett）只想到書本；愛林太太（Mrs. Allen）只管談她的旗袍；柯林士（Collins）滿口加撒林夫人（Lady Catherine）；約翰·宋波（John Thorpe）「張口總是「她媽的」」。瑪利沒有想到自己的「迂」；愛林太太沒有想到自己的「俗」；柯林士沒有想到自己的「勢利」；約翰·宋波沒有想到自己的「粗魯」。這種「迂」「俗」「勢利」「粗魯」就是奧思亨與梅來迪茲所認為喜劇上的弱點。

法國哲學家柏哲森（Bergson）在「論笑」（Le Rire）裏說：

「喜劇的一切……是針對着純智慧；笑與感情是不相合的。你去描寫一個不管怎樣微小的缺點：如果你那樣的去表達，要引起我的同情，恐怖，或憐憫，那就完了，我就不能笑了。」

「同情」「憐憫」與「恐怖」，自亞里斯多德以還，傳統地認為是悲劇所引起的情緒。在奧思亨

的天地裏，最大的悲劇不過是男女私奔。波華利夫人（Madame Bovary），安娜（Anna Karenina），游太思（Esther Vye），黛絲（Ters）等這些悲劇角色不會出現于奧思亭小說裏邊的。

對話在奧思亭小說中極佔重要的。有時候一段短短的對話可以把好些人物的心情與性格一齊表達出來。隨便舉一個例子：

「那麼，媽媽，」她說，當他們回到早餐室的時候，「你覺得我的丈夫怎麼樣呢？他該是一個可愛的男人罷？我相信我的姐妹們一定都羨慕我的。我只是希望她們有我一半的好運氣。她們都要去伯來同（Brighton）的。那是一個找丈夫的地方。前次我們沒有大家一起去，媽媽，真不巧！」

「真是；如果就我的意思，我們真應該一起去。但是，我親愛的蓮德（Lydia），我並不贊成你去得那麼遠。」

「吓，我的天！是的，那並沒有什麼了不得。我將會頂高興去的。你跟爸爸跟我的姐妹一定要下來看我們。我們今冬將都在新堡（New Castle），而且我敢說那邊會有幾次跳舞會，我一定想法替她們找好舞伴的。」

「那最高興不過啦！」她母親說。

「你回去的時候，你可以把姐妹們留下一兩個來；我敢說冬天沒有完我就可以替她們找到丈夫了。」

「你的恩惠我也有份，真感謝不盡，」依利莎白說，「但是我並不怎樣欣賞你那種找丈夫的方法。」

奧思亭不但在人物描寫上很成功，而且她小說的結構也很精密。這一點值得稱揚，因為結構的講嚴是英國小說家罕有的美德。法國人很講求藝術的形式，有時一字一句都要推敲。福樓拜寫小說，不但對全篇佈局結構很講究，而且要找適當的字。(Chercher le mot juste)。所以一本「波華胡夫」要花十餘年。英國人不大講求形式的。文章信手寫來，想到什麼地方寫到什麼地方。記得司各脫(Scott)敘述他寫作的經驗說：「他一心打算好如何的注重結構，但是一動筆，筆端上好像一個妖魔鬼，一口氣寫下去，預定好的結構早丟在九霄雲外了。不獨司加脫如此，大多數英國作家都是那樣的。亨利·費爾亭(Henry Fielding)是一個例外，簡·奧思亭也是一個例外。不過這兩個人之間也有點不同：費爾亭頗知古典文學，對於形式的觀念很清楚，對於小說如何寫法也有一定的意見。」湯姆·瓊斯傳」(Tom Jones)十八節裏，每節都有引言章，討論小說的藝術。至於奧思亭小說的結構那麼精密，那麼生動，完全是由於她的天才。畢安·愛德格(Behnam Edder)在他「小說的藝術」(The Art of The Novel)裏也這樣的說：

「她選擇題材是憑偏好，而不是由於先前設劃，而且她的處置題材的方法也正如選擇材料的一樣出於本能。」

奧思亭一生完成了六部小說：「驕傲與偏見」(Pride and Prejudice)。「北安格寺」(Northanger Abbey)。「理智與情感」(Sense and Sensibility)。「曼斯斐花園」(Mansfield Park)。「愛瑪」(Emma)及「勸導」(Persuasion)。「驕傲與偏見」最受一般讀者所歡迎。可是從純藝術的立場上去看，「愛瑪」最爲成熟。大家都記得「驕傲與偏見」第一句話：

「一個擁有資產的單身漢一定在陽色一位太太，這是公認的事實。」

這句話可以包括故事的全部。本書主角爲達塞（Darcy）及依利沙白：前代表驕傲，後者代表偏見，二人經過許多波折，才結了婚。這部書無疑的是一部傑作。依利沙白是一個多麼可愛的女角，柯林士（Collins）那一度穿插多麼談諧！可是缺陷也不少：在這部書裏，作者不能擺脫李查遜的束縛。魏克思（Wickham）是勞無勒斯（Lovelace）一流惡徒，並無顯著的個性。達塞也很像格蘭德遜一流的人物。

當奧思亭寫「愛瑪」時，她在個人藝術的發展上已登峰造極。整個的故事以女主角愛瑪爲中心。其他的角色有時上場，有時出場，可是愛瑪老是在台上的。她永遠地抓住讀者的注意力。就是偶然一二次她不在場，人家也在談論她的。其餘的人物如伍德豪斯先生（Mr. Woodhouse），厄爾吞先生（Mr. Elton），赫瑟特（Harrist），魏斯吞太太（Mrs. Weston）——雖然各有其個性，各有其世界，然而他們不過好像是環拱北斗的星辰，只不過襯托場面而已。就是連簡，凡凡可斯（Jane Fairfax）也爲愛瑪的光輝所遮掩。

在奧思亭的小說裏，「愛瑪」的體裁巧妙，而同時並不令人有煩複之感。從開頭到結尾，充滿着有趣的情節，叫讀者去猜度，去判斷。喜劇的氣氛瀰漫全書。我們的猜度，往往是錯中不錯，趣味橫生。與結構息息相關的是人物描寫，愛瑪不僅是活的創作，而且她的個性不斷的在發展，漸漸的成熟。而且，這種發展和成熟都有它的原因的。我們和愛瑪初次見面的時候，她還是一個不懂事的孩子。當她父親勸他不必再替人家做媒的時候，她說：

「只此一遭了，爸爸，只爲厄爾吞先生再來一次。可憐的厄爾吞先生！你歡喜厄爾吞先生的，我一定要替他找一位太太。」

——「愛瑪」第一章——

愛瑪以赫茲埃特配厄爾吞最合適。厄爾吞表面上似乎很喜歡赫茲埃特，而實際上却想藉此與愛瑪接近。

范雷，考尼胸（Warre Cornish）在他的「簡·奧思亭」一書裏，認為這一段穿插殊無意義。其實不然：這一段穿插可以表現出愛瑪替人家做媒的小孩子脾氣，而且這件事情之失敗帶給她一種失望，使她漸漸的能够了解自己 and 旁人。這是一幕喜劇，既可以表現愛瑪的個性，又可以推動結構的輪子。

作者對於厄爾吞先生的用心，曾一再諷示。最後點破的是南特利（Knighley）。當她誇張厄爾吞脾氣與態度十分完善的時候，他說：

「是的，他對你却有很多的善意呢！」

南特利的揣測，終於證實了。厄爾吞在一次還是時對於赫茲埃特的不來，漠不關心。回來時他與愛瑪同坐一車，他明白地表示他對愛瑪的愛情了。

經過了這一番打擊之後，愛瑪不僅對赫茲埃特感到一種歉意，而且自咎頗深。她第一次明白自己做錯了，太傻了，她很慚愧。自此以後，她的態度漸漸嚴肅，再不像以前的那麼稚氣了。

促成愛瑪個性成熟的不僅是他的經驗。南特利不斷的在指導她，勸誡她。有一次愛瑪譏笑貝慈太（Mr. Bates）的言語無味，南特利就責備她。她羞慚得落淚。

愛瑪以為佛郎可，邱吉爾（Frank Churchill）是很喜歡赫茲埃特的。當佛郎可與簡訂婚的消息傳來後，她的計劃又成泡影。這又是一次教訓。赫茲埃特本來可以嫁給馬丁（Martin）的，只因有了愛瑪的阻撓未成事實。愛瑪覺得自己太不應該，輕易的把友人的幸福作賭注。當赫茲埃特說她所

愛的人是南特利而不是佛郎可時，她的心有點慌了。如覺得她唯一的友人或許就要從她的手裏溜過去。在愛瑪對南特利敬的成份多，愛的成份少；南特利對愛瑪也不是一種熱愛，而是一種靜默深沉的興趣。在奧思亭的小說裏——「勸導」是例外——男女之愛却是如此的，所以南特利與愛瑪的最後結合，也就是很自然了。

「愛瑪」是「一著」錯誤的戲劇（Comedy of Errors）。它的結構，仔細地分析，也很像一篇劇本。有一個很好的開頭，經過最高點——邱吉爾老太太（Mrs. Churchill）之死——漸漸的到結尾。我以爲邱老太太的死是全書的最高點，因爲她死後，佛郎可與簡公開了，許多事情——連愛瑪與南特利的關係在內——漸漸大白。在邱老太太未死的時候，事情的進展似乎很慢；她死後，一切都奔向自然的終結。誰能說這不是戲劇性的技巧呢？

繼愛瑪之後，奧思亭所寫的作品爲「勸導」。這本書在作者逝世一年後才發表。許多人不大知道這本書，甚至許多批評家也把它輕描淡寫地過去。但研究奧思亭，「勸導」這本書決不可忽略：在這本書裏，我們可以看出見奧思亭心理轉變的徵迹。假如「勸導」以前的作品足以代表古典主義的精神，那麼「勸導」非但沒有古典主義的精神，而且還可以配合浪漫主義的暗潮，古典主義講「和諧」，講「理性與情緒的協調」；在「勸導」，「理性」已經不能控制「情緒」了。可惜在奧思亭作風正從觀察事實漸漸到觀察情緒的時候就短命死了。英國當代女小說家吳爾芙（Virginia Woolf）曾經說過：「如果奧思亭寫了『勸導』後再活着繼續寫下去，她或許會成爲亨利。詹姆斯（Henry James）與馬賽兒。波胡（Marcel Proust）的先驅，這是一種揣測，可是在揣測裏帶着無窮的惋惜與感慨。」

奧思亭對於道德戀愛婚姻的種種看法，到了「勸導」有截然不同的轉變。那麼我們問：在「勸導」以前，她的看法是怎麼樣呢？最好是拿「理智與感情」的例子。在這本書裏，道德的口吻特別重，而且特別明顯。英國小說家最喜歡戴道德家的面具，從李查孫（Samuel Richardson）到哈代（Thomas Hardy）很少有例外，不過程度上有深淺，表現上有明淡而已。在「理智與感情」裏，愛理諾（Ellice）代表理智，她的妹妹馬利安（Marina）代表感情。愛理諾從戀愛到結婚，極端審慎而且克制自己。馬利安則時為感情所左右，一度受騙於魏樓弼（Willoughby）失望後乃同已屆中年的勃萊同（Briarion）結婚。這裏，我們可以看出奧思亭的主張：所謂戀愛，應該是理智考慮的結果，絕不可有感情的衝動；結婚的目的，不是尋求幸福，只是希望過着平穩的日子。所以在「勸導」以前，男主角與女主角的結婚，並沒有真正情感作基礎。勃萊同與馬利安是如此，驕傲與偏見裏的達塞（Darcy）與依利薩伯（Elizabeth）是如此，愛瑪裏的愛瑪與南特利（Knightley）是如此。在「曼斯斐爾園」裏的慕尼。普萊斯（Fanny Price）與愛迪士特（Edmund）也是如此。

那麼，奧思亭為什麼會有這種觀念呢？回答很簡單：她的觀點十足地代表當時社會傳統的意見。英國到了十八世紀中葉，婚姻制度還是不自主的。讀過李查孫的「克拉利薩」（Clarissa）的人，總該知道那部小說悲劇的所在，是由於女主角的家庭逼她嫁一個她所極端厭惡的人。奧思亭時代，正當十八世紀末十九世紀初。從她的小說去看，那時女子的婚姻已不是完全操在家長手裏；可是全憑愛情的結合，社會上還有相當阻力。再者，奧思亭生長於英國南部鄉村，父親是一位牧師，思想當然比較守舊。她談來談去無非是些瑣屑的事，碰到的無非是無聲無色的中流階級。耳聞目見沒有什麼了不起的浪漫史。在這種氣氛中，她很自然地接受社會上一般的看法。

在「勸導」裏，上面已經提到過，奧思亭的作風，語調，以及對於戀愛、婚姻、道德的種種觀念，完全改變了奧思亭敘述一個故事，普通總是平常直敘，開頭是男女主角的會面，中間經過若干波折，結尾是團圓。「勸導」的寫法却不同。女主角安妮·愛立特（Anne Elliot）與男主角溫迪華士上尉（Captain Wentworth）的結識以及戀愛，遠在故事的開端之前。那已經是八年前的事了。故事開端時，羅素夫人（Lady Russell）第一次勸導她審慎從事，已經成功。這種「勸導」，實際上就代表舊家庭舊社會的壓力；在這種迫力下，十九世紀以前的英國女子只有呻吟，很少反抗的。羅素夫人不但勸導安妮與溫迪華士斷絕來往，而且勸導她嫁給旁人，可，安妮最後不屈服，她與溫迪華士終於結了婚。在這裏，奧思亭不僅諱謗舊道德，而公開的同舊道德挑戰了。

在奧思亭小說裏，女主角差不多都是活潑伶俐的人物，只有「曼斯斐爾德」中的蓀尼·普萊司同「勸導」與安妮是例外。在安妮姐妹三人中，奧思亭起初只說安妮能恭順、肯退讓。

「但是安妮、聰明嫺淑；明眼有識的人，一定會很尊重她的。然而在家裏，她的父親姐妹都認她屑屑不足道、她的話沒有力量；她予人方便就常常屈服——她不過是安妮。」——「勸導」

「第一章。」

安妮對她的父親及羅素夫人外表雖然很恭順懦弱，看起來爲人也很冷淡，然而她有強烈的個性與豐富的感情。在「勸導」以前，奧思亭從沒有用過這種人物當女主角。安妮對於小事老是逆來順受，但是對於戀愛及婚姻問題，終不放棄自己的立場。羅素夫人的「勸導」終不能動搖她的決心。金錢地位，她看得非常淡薄。她拒絕了有錢的麥斯格洛夫（Charles Musgrove），她拒絕了有地位的愛立特（M. Elliot）。她需要的是熱情與坦白的心。前面曾經說過，在「勸導」以前，奧斯登的女主角

把戀愛看作一種義務，一種報答；頗有「由是感激，遂許以終身」的派頭。安尼之所以愛溫迪華士，因為他很誠摯忠實，而有終始不渝的精神。溫迪華士也跟奧思亭以前的男主角不同：他愛安尼，並不是抱著「有錢的男人總得找個太太才對」的觀念；他並沒有什麼錢，也沒有斯文的紳士風度。他愛安尼，因為她有女人的最高美德——一種內在的美。這是奧思亭其他小說中任何男主角沒有夢想到過的。奧思亭後七十多年，哈代的「黛絲姑娘」才給我們第二個純婦女的典型人物。

溫迪華士的名字在第四章才提到，他的出場還遲。他與安尼過去的戀愛，奧思亭只用三兩句話來提一下。至於他們如何結識，如何熱愛，她並沒有描寫。我們要了解這點也不難：第一，奧思亭的個性很安閒穩重，熱愛是在她生活經驗之外，她不敢也不能去描寫，第二，標題既然是「勸導」，重要的是攻擊舊道德，並不是標榜熱烈的戀愛。

感情的語調，充滿着「勸導」的全部。羅素夫人代表社會的舊道德，把婦人們驅入她所認為謹慎的道路，把人類自然的情感抑制到最後。在這名爲勸導，實際上爲威脅利誘的惡勢力下，溫迪華士與安尼的戀愛，竟遭遇到不近人情不近人道的干涉。所以奧思亭一改往日作風，一字一句，都寄以濃厚的情感，使一種令人唏噓低徊的氣氛籠罩「勸導」的故事裏。

闊別八年的溫迪華士與安尼，終於在宴會上再見面了。這情景當然淒涼；他們表面上的冷漠，尤足以襯托出形迹相視的昔日：

「除了最普通的禮貌上所需要的招呼外，他們沒有在一起談天，也沒有什麼敷衍應酬的話。一度是那麽熱烈！現在竟會那麽淡漠！在上十字鎮擠擠一堂的男女老少中，如果把這情景放到昔日，他們要停嘴不說或許會覺得頂困難。……從沒有兩顆心像那麽坦白過，趣味像那麽相近過，

感情像那麻和合過，臉孔像那裏相親過。現在他們視若路人……不，連路人都不如，因為他們永不能結識了。這是永遠的隔閡。」（第八章）

那天晚間宴會散後，接着就是跳舞。安尼自告奮勇彈鋼琴。晶榮的淚不住的湧上來。她只希望人家不注意她。宴會，跳舞會，在奧思亭其他小說裏，總是喜劇的資料；大家都興高采烈，談笑風生。而這次的跳舞會徒引起安尼悲哀的回憶；在熱鬧的背後，搖曳着慘淡的陰影。

八載遠離，一旦重聚；在安尼，在溫迪華士，均有說不出的傷心！尤其是安尼更難受。她知道少女時代已成過去；她料想溫迪華士或許已有新歡。她覺得慚愧，她望望他早點走開。他一去，他就喊着：「過去了！過去了！」

以後，溫迪華士與安尼時常有見面的機會；彼此便交談也不當什麼一會事了。當時溫迪華士很像愛路易薩。麥斯格洛夫（Lord Macgrovie）有一次，路易薩去看彭未克上尉（Captain Benwick）跌傷了，溫迪華士就留安尼住在那邊看護她。他說話時的溫柔語調，已充分證明舊戀的復燃。他對安尼過分操勞非常關切，這種體貼的情緒更足以證明溫迪華士的心迹。無論對小孩，對姐妹，對朋友，對安尼都和藹溫柔；這種和藹與溫柔，就是溫迪華士所崇拜的婦德。他發現安尼並沒有改變，雖然是過境遷。

羅素夫人現在又要「勸導」了。她勸安尼嫁給愛立特。而安尼心目中只有溫迪華士一個，因為「她推崇坦白熱情的性格在任何其他條件之上。」（第十七章）我們第一次看見奧思亭的男主角這樣人物；我們也第一次看見奧思亭的女主角愛好這樣人物。我們能說奧思亭的戀愛觀沒有改變嗎？

路易薩後來跟彭未克訂婚了；在溫迪華士方面已沒有什麼牽累。安尼一方面同溫迪華士接近，一